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表述與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9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參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配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120,000,000股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不包括1.0%
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
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8245

保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Pacific Foundation Securities Limited

獨家賬簿管理人



太平基業證券有限公司
Pacific Foundation Securities Limited

摘要

- 配售價乃釐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根據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本公司自配售將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有關配售的預計開支後，估計約為31.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下文「配售價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述方式動用有關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 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1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且已有條件地配發予合共106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配售項下之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 董事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50%。
- 預期股份將於20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創業板股份代號為8245。
-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股權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配售價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配售價乃釐定為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根據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本公司將收取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本公司應付有關配售的預計開支後，估計約為31.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作以下用途：

- 約22.4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0.1%，將用作增強本集團的產品組合；
 - 約18.3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7.5%，將用作開發新產品；
 - 約2.5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7.7%，將用作購買模具；及
 - 約1.6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9%，將用作開發與物聯網的關聯；
- 約2.6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0%，將用於增強本集團的資訊管理系統；
- 約4.1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2.8%，將用作加強本集團的市場推廣，其中：
 - 約2.8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8.8%，將用作招聘一名高級管理人員；
 - 約0.7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2.2%，將用作聘用銷售代理；及
 - 約0.6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1.8%，將用作參與展覽；
- 約2.8百萬港元，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9.1%，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本集團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的踴躍程度

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1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

配發結果

根據配售，12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地配發予合共106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佈載列如下：

	獲配發的 配售股份總數	佔獲配發配售 股份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佔緊隨配售 及資本化發行 完成後本公司 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 股權百分比
最大承配人 (附註)	26,350,000	21.96%	5.49%
五大承配人 (附註)	66,445,000	55.37%	13.84%
10大承配人	86,020,000	71.68%	17.92%
25大承配人	113,010,000	94.18%	23.54%

附註：

26,350,000股配售股份（約佔配售股份的21.96%或於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5.49%）乃配售予獨立第三方匯嘉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26,350,000股配售股份（約佔配售股份的21.96%或於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約5.49%）乃配售予獨立第三方HF Pre-IPO Fund。

獲配發的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5,000股至100,000股	64
100,001股至1,000,000股	21
1,000,001股至5,000,000股	19
5,000,001股及以上	2

總計

106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配售項下之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亦並非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指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概無承配人已經或將會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董事亦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股權集中可能影響股份的流通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本公司須於股份開始在創業板買賣時及其後所有時間維持不少於其已發行股本總額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時由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公眾持股量的50%。董事確認，緊隨配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50%。

股票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待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獲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遵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自上市日期（即2015年9月30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選定的其他日期起生效。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交收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獲中央結算系統接納。

本公司概不會就配售股份的認購股款發出收據，亦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分派的配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於2015年9月29日（星期二）或之前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包銷商、承配人或彼等的代理人（視乎情況而定）所指定的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即20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佣金及開支—終止理由」所載的任何事件，保薦人及／或聯席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有絕對權利通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即時終止包銷協議。倘包銷協議被終止，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刊發相關公告。

配售須待招股章程「配售的架構及條件－配售的條件」所載的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倘該等條件並未根據包銷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協議所指定日期時間或之前（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招股章程日期後第30日）獲達成或未獲保薦人及／或聯席牽頭經辦人豁免，配售將告失效，且在其後，所有已收款項將不計息退還予配售的申請人及立即知會聯交所。本公司將於緊隨配售失效當日後下一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刊發配售失效通知。

僅於配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協議並無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根據其條款被終止時，配售股份的所有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文件。

股份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2015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創業板買賣。倘預期時間表出現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即時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刊發公告。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創業板股份代號為8245。

承董事會命
On Re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安悅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談永基

香港，2015年9月2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談永基先生、許永生先生及陶康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周煒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煜健先生、范駿華先生及林延芯女士。

本公告載有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ii)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iii)在本公告內表達的所有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n-real.com刊載。